

供 货 合 同

卖方：马鞍山市鑫华电器商贸有限公司

买方：亳州职业技术学院

第一条 标的、数量、价款

序号	产品名称	型号规格	品牌	数量	单位	单价	总价
1	空调	KFR-72LW/BpR3GQA600	奥克斯	1	台	5080	5080
	合计	大写：伍仟零捌拾元整（¥5080）					

第二条 质量标准：满足国际及行业标准。

第三条 卖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：提供的产品严格按国家的“三包”和厂家规定提供完善的质量保证。

第四条 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：符合国家对产品包装的相关标准或要求。

第五条 随机的必备品、配件、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：按出厂包装配置。

第六条 交（提）货方式、地点：卖方送货至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薛阁街道亳州职业技术学院团委

第七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（港）和费用负担：费用由卖方负担。

第八条 检验标准、方法、地点及期限：设备运到买方指定地点，由买方、卖方双方共同验收（或由买方按行业标准验收，但买方验收不免除卖方的质量责任）。

第九条 成套设备的安装与调试：卖方来人安装调试并提供技术及操作指导。在质保期限内如有质量问题，卖方免费维修、如不能及时到达现场，买方有权及时处理，但费用由卖方支付。

第十条 结算方式、时间及地点：单位验收合格后货款一次性付清

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：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；如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双方约定合同争议选择由当地仲裁委员会裁定。

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。

卖 方 卖方：（章）马鞍山市鑫华电器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：我兴 法定代表人： 委托代理人： 电话：0555-7111222 手机： 	买 方 买方：（章）亳州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：薛阁街道 法定代表人： 委托代理人： 电话：13605682145 
---	---
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7 月 8 日